

風險因素

閣下應於作出任何與[編纂]有關的投資決定前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特別是下列風險因素。下列任何風險以及尚未識別或我們當前認為屬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或以其他方式導致[編纂]成交價下跌及導致閣下損失投資於[編纂]的部分或全部價值。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未來增長取決於我們在獲利的情況下開設及經營新酒樓的能力，而新酒樓未必如預期般成功經營。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益增長主要來自開設新酒樓。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香港經營19間中式全面服務式酒樓。我們計劃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在香港開設多九間新酒樓。

我們認為，我們的未來增長取決於我們在獲利的情況下開設及經營新酒樓的能力，乃受多項風險及不明確因素所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我們在以下方面的能力：

- 物色新選址及按商業上可行的條款獲取租約；
- 於開業前獲得我們營運所需的必要牌照、許可及批文；
- 就新酒樓安排充足財務資源；
- 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僱用及挽留具經驗的員工，尤其是各分店經理及主廚；
- 高效管理各新酒樓的開業前流程（包括但不限於設計、翻新及獲得所需牌照）；
- 盡量減低翻新工程延誤（如有）或成本超支；
- 準確估計新酒樓的客流量，並吸引足夠客戶光顧新酒樓；及
- 備有足夠而符合我們質量標準的食材供應。

開設新酒樓將會產生成本及擴展計劃可能對本集團的管理、營運及財務資源造成重大壓力。概不保證每間新酒樓將會有利可圖。倘我們無法在獲利的情況下經營新酒樓，我們的財務表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未能按商業上可行的條款物色理想的選址或重續現有租約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所有的酒樓均在租賃物業上經營。我們需與其他零售商及餐飲營運商就經營酒樓的理想地點進行競爭。概不保證我們能夠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就合適地點訂立新租賃協議或重續現有租賃協議，或根本無法如此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2020年3月31日，我們九間酒樓的租賃協議將會屆滿，其中五份載有讓我們可重續各自租賃協議的重續權。有關我們租約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物業」。

就其他四間酒樓而言，其租賃協議將於2020年3月31日前到期，我們無權重續租賃協議，倘我們決定繼續經營相關酒樓，我們可能需要與業主磋商重續條款。倘租賃協議按大幅升高的價格或按較不利條款重續，我們或需評估我們會否重續。倘我們無法按商業可接受條款重續酒樓的租約，我們可能會考慮關閉或搬遷相關酒樓，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就搬遷酒樓可能會產生額外成本，包括翻新及搬遷成本。然而，經搬遷酒樓相比已關閉酒樓不一定有類似或更好的表現。因此，未能按商業可接受的條款獲取理想的酒樓選址租約或重續現有租約將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租用所有物業作酒樓營運，我們面臨與商業房地產租賃市場有關的風險，包括不可預見的潛在高佔用成本。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所有酒樓物業乃於租賃物業營運。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酒樓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分別約為117.8百萬港元、141.0百萬港元、164.6百萬港元及60.7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19.8%、22.2%、21.4%及28.2%。獨立第三方對我們酒樓的物業租金增幅（扣除營業額租金的影響，其根據某特定我們租賃的酒樓的收益而變動）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分別約為7.6%、22.1%、7.0%及5.6%。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租金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The One（煌府）酒樓的租金於我們在2016年4月重續租約時增加。

倘適合我們營運的物業的租金成本日後增加，而我們未能將有關成本增加轉嫁予客戶或透過減少其他經營成本抵銷有關增加，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對我們的經營租賃承擔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會對使用權資產、金融負債、物業租賃及相關開支、折舊及攤銷以及利息開支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租賃所有物業用作酒樓、辦公室、倉庫、廣告燈箱及泊車位，據此相關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我們就該等租賃的現行會計政策載於本文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於2018年7月31日，我們根據不可註銷租約的未來最低經營租賃承擔為378.5百萬港元。

風險因素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未來經營租賃承擔並無根據現行會計準則反映於我們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預期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生效，為租賃的會計處理提供新規定，且將不再允許承租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外確認若干租賃。反之，所有非流動租賃必須以資產（就使用權而言）及金融負債（就付款責任而言）的形式確認。少於12個月的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的租賃獲豁免申報責任。由於我們所有現有酒樓的租約期限超過12個月且並非為低值資產，因此新準則將導致我們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使用權資產增加及金融負債增加。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租賃將於未來確認為折舊及攤銷，並將不再入賬記錄為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將在融資成本項下與折舊及攤銷分開呈列。因此，相同情況下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將會減少，而折舊及攤銷以及利息開支將會增加。我們的負債比率亦將有所增加。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折舊及租賃負債應用的實際利率法的合併影響，將導致租約首年在損益內的總開支較高，以及開支於租期後期有所減少。新準則預期不會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前應用，而比較數字將不會予以重列。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請亦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

倘發生食品污染事故、我們所提供的食品或服務質素出現任何負面輿論或遭到投訴，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對食品污染的固有風險。如供應商提供的食材已受污染，或者食材從供應商運送至我們的酒樓期間或於我們的酒樓受污染，我們的食品質素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爆發疾病，或被指稱不符合衛生或清潔標準，或因公佈與我們所使用任何食材有關的行業調查結果或調查報告引致負面輿論，可能會影響公眾對我們食品的信心及可能導致消費者喪失信心，並減少相關食品的消費。因此，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於日常營運中不時面臨客戶就我們所提供的食品或服務質量或其他原因而作出的各種投訴。倘我們未能及時解決該等問題，有關投訴可能會升級，甚至導致客戶索償、法律訴訟及／或政府行動。即使針對本集團的大量投訴或索償無效或不成功，亦可能會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及業務資源並引致負面輿論，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及時獲得或重續經營酒樓的牌照或許可證，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為了在香港經營業務，我們必須獲得(i)普通食肆牌照；(ii)酒牌；(iii)水污染管制牌照；及(iv)其他批准或許可，包括供應若干食品的認可。該等牌照的有效期一般為一至兩年，而我們須於其屆滿前重續牌照，以確保我們可繼續業務營運而不受到任何中斷。我們可能在及時獲得或重續我們現有及新酒樓的所須批准、牌照及許可證上面臨困難。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部分餐廳延遲獲得臨時及普通食肆牌照以及水污染管制牌照。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不合規情況」。

風險因素

此外，獲得普通食肆牌照、酒牌、水污染管制牌照或經營酒樓的其他許可證的規定日後可能變得更嚴格。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及時重續或獲得經營酒樓的一切牌照或許可證。倘我們未能及時獲得或重續營運所需的一切牌照或許可證，我們的酒樓在最壞的情況下或須暫停營運一段時間及／或停止營運，而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僱員持有酒牌。

我們的客戶可能於我們酒樓用餐時（尤其是在婚宴上）飲用酒精飲料。因此，我們需要酒牌來經營酒樓（尤其婚宴）。

根據《應課稅品（酒類）規例》，酒牌持有人必須為自然人而非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酒樓的所酒牌均由我們的僱員持有（惟一個由陳先生持有的酒牌除外）。有關我們酒樓的酒牌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牌照及批准」。

根據《應課稅品（酒類）規例》第15條，任何人尋求酒牌轉讓須按照酒牌局所決定的格式提出申請。轉讓申請須獲得酒牌持有人同意。根據《應課稅品（酒類）規例》第24條，如酒牌持有人患病或暫時不在場，酒牌局秘書可酌情授權任何人士管理領有牌照處所。酒牌持有人須根據該規例提出申請。倘酒牌持有人申請註銷酒牌，則將須向酒牌局申請發放新酒牌。根據《應課稅品條例》第54條，倘酒牌持有人去世或無力償債，其遺囑執行人、遺產管理人或受託人可在領有牌照處所繼續營業，直至牌照有效期屆滿為止。

倘相關僱員於本集團要求轉讓時拒絕同意轉讓申請、或未能就患病或暫時不在場提出申請，或未經本集團同意提出註銷酒牌申請，或倘相關僱員去世或無力償債而須向酒牌局申請發放新酒牌，則相關酒樓可能須在一段時期內暫停或停止出售酒精飲品（直至相關酒樓屬酒牌的許可範圍），繼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成功取決於切合客戶期望以及預計和回應客戶喜好不斷轉變的能力。

我們的未來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根據瞬息萬變的市場趨勢及口味、飲食習慣、期望及目標客戶的其他喜好而提供菜單項目、具創意設計的宴會場地及婚宴服務。全面服務式酒樓市場競爭十分激烈，因此我們採取不斷引入新菜式／菜單的措施，以迎合不斷轉變的客戶喜好並在市場上維持競爭力。

倘我們未能識別新客戶的趨勢或喜好，按此開發新菜式／菜單及服務，或倘我們在推出或開發吸引客戶的新菜式／菜單或服務方面落後於競爭對手，則我們可能會喪失競爭力，且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在維持盈利能力方面或會遭遇困難。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分別約為596.0百萬港元、635.1百萬港元及770.1百萬港元，而我們同期的純利分別約為39.9百萬港元、40.3百萬港元及53.0百萬港元。我們於該期間的收益增長主要歸因於開設新酒樓。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益約為215.7百萬港元，而我們於同期錄得虧損淨額約22.4百萬港元。董事認為，虧損淨額主要由於我們的收益呈現季節性規律且我們每月經營開支的主要部份整年相對穩定，詳情見於本文件「財務資料－季節性」。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會實現收益增長或達至盈利。倘我們未能維持盈利能力，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開設新酒樓可能會對我們現有酒樓的銷售額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計劃在我們經營現有酒樓的地區開設若干新酒樓。我們無意開設新酒樓而會對我們現有酒樓的銷售額或客流量造成重大影響，但我們的部分客戶可能會從現有酒樓分流到新酒樓，反之亦然。

概不保證，隨著我們繼續擴大業務，我們現有酒樓及新酒樓之間不會發生客戶分流或其顯著性不會提高，這可能會對我們現有酒樓的銷售額及整體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維持我們酒樓的有效質量控制系統或會對我們的聲譽、營運及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依賴維持一貫優質的食品及服務，繼而歸因於我們酒樓的有效質量控制系統。有關我們質量控制措施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質量控制」。

概不保證我們的員工將隨時嚴格遵從我們的質量控制政策。倘未能於我們的營運中檢測出有缺陷的食物或食材、維持妥善衛生及清潔度、提供符合指定標準的服務或遵從任何質量控制規定，可能會導致負面輿論而對我們的聲譽、營運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供應商如未能及時提供食材及其他耗材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維持穩定優質食材供應的能力取決於我們能否按照規格從可靠供應商獲得足夠數量的新鮮食材及其他原材料。

概不保證我們現行的供應商未來總能夠滿足我們的質量控制要求。彼等亦因各種原因而無法及時向我們供應充足食材，其中大部分原因為我們無法控制，包括惡劣天氣狀況、疾病、天災或預料之外的供應短缺。倘我們的任何供應商未能及時分銷滿足我們質量控制要求的足夠數量食材或原材料，我們未必能按合理及可接受的條款短時間內取代該等供應商。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採購成本增加或食材或其他原材料短缺，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容易受到食材的採購成本上漲所影響，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利潤率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已耗用存貨成本為我們第二大開支項目，分別約為140.9百萬港元、145.4百萬港元、179.7百萬港元及54.1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總收益約23.6%、22.9%、23.3%及25.1%。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原材料（包括海鮮、新鮮蔬菜、水果及肉類）均呈現不同程度的增長，並預計未來原材料的成本將持續增加。如果我們無法將原材料的價格增長轉嫁給我們的客戶，或者無法有效控制我們的原材料成本，我們的業績及營運將受到影響。

我們的盈利能力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對食材採購成本變動的預測及反應能力。食品的供應及價格可能出現波動且波幅甚大，並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所影響，可能影響我們的食品成本或導致我們的供應中斷。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訴訟索償，包括僱員索償及人身傷害索償。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因僱員補償及人身傷害而遭索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共有18宗進行中的工傷申索。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法律訴訟」。我們於現階段無法計算責任及補償總額（如有）。

此外，個人可於兩年（有關僱員補償申索）或三年（有關人身傷害申索）的時效期限內根據僱員補償條例展開申索，或根據普通法展開個人傷害申索。我們可能無法預測所有潛在申索，並準確預計我們在此等潛在申索中的責任及補償總額。如我們的保險未能全額保障向我們索償的所有責任，我們可能需要以我們本身的資源支付相關補償，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除此之外，我們可能需要調整管理資源及承擔開支，以應付所有申索。此等申索可能導致負面報導，從而影響我們的企業形象及聲譽。

我們保險的承保範圍未必足以保障本集團。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已就業務規模及性質投購充足保險，並符合香港的行業慣例。有關我們投購的保險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保險」。然而，我們並無就餐飲業內相關的所有風險投保，這可能是因為我們的董事視之為商業上不可行，或風險被視為微不足道。該等風險包括但不限於聲譽上的損失。

倘發生我們保險範圍不足以承保的事故，我們或須對未投保的損失或金額負責，以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重續現有保單。

我們的酒樓如遭到任何不可預見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很易受到颱風、火災、水災、地震、電力故障、電力短缺、電腦硬件及軟件故障、電腦病毒等事故及天災以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所影響。倘我們的酒樓出現任何有關中斷，受影響酒樓的收益及我們的整體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若干事件（例如惡劣天氣狀況、天災、嚴重交通意外及延誤以及罷工）可能導致延遲向我們的酒樓送遞食品供應，而易腐食材（例如新鮮或冷凍食材）可能因送遞延誤而變差。這可能導致我們未能向客戶提供優質食品及服務，導致收益損失或客戶索償，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及損害我們的聲譽。

季節性因素或會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影響。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超過50%來自提供宴會服務。而在宴會收益中，婚宴佔約60%。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香港婚宴市場呈現強勁的季節性模式。受中國習俗影響，較少伴侶會選擇在4月及中國農曆七月

風險因素

等月份舉行婚禮，而在6月至9月，人們會選擇避開香港炎熱及潮濕的天氣。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約70%婚宴服務收益來自我們財政年度的下半年（即10月至3月）。由於我們年內的租金開支、全職員工的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等相對穩定，與上半年度或全年業績相比，收益的季節性導致我們上半年業績出現顯著差異。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儘管我們於每個下半年及全年業績均錄得盈利，但我們於每個上半年業績均錄得淨虧損。由於我們的收益呈現季節性規律且我們每月經營開支的主要部份相對穩定，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錄得虧損淨額約22.4百萬港元，董事預期我們的業務表現將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繼續呈現季節性規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因素」。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的主要人員，倘我們未能吸引、挽留及激勵該等主要人員，我們的聲譽及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主要管理人員的持續服務及表現，尤其是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陳先生自彼於2006年開設我們首家酒樓以來帶領本集團的管理團隊；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陳女士於本集團任職超過11年；及我們的執行董事錢女士於本集團任職超過8年。有關我們董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餐飲業內對招聘經驗豐富的管理人員的競爭十分激烈，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可維持、發展及持續利用主要管理人員的領導技能。倘我們的一名或以上主要人員無法或不願意繼續擔任現職，我們未必能夠輕易或根本無法物色到替代人選，故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中斷，且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倘任何高級管理團隊成員或任何其他主要人員加入競爭對手或成立具競爭性的業務，則我們或會失去商業秘密及專業知識。未能吸引、挽留及激勵該等主要人員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夠偵查、阻止及防止我們的員工、客戶或其他第三方作出的一切形式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

由於我們的大部分客戶均以現金支付賬單，我們的酒樓每日處理大量現金。近年來，有關大型連鎖酒樓發生欺詐、盜竊、賄賂、貪腐及其他不當行為的情況時有報導。該等情況難以被完全偵查、阻止及防止，並可能使我們蒙受經濟損失並損害我們的聲譽。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遇到任何可報告的內部盜竊事件。

此外，我們通常於我們的日常營運中接收並處理大量存貨。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實施的存貨管理系統日後總會有效，或我們的員工將一直嚴格遵守相關存貨處理政策，或我們可防止未來發生任何挪用或非法使用原材料或存貨的情況。

倘我們無法阻止、偵查或防止所有欺詐、盜竊、賄賂、貪腐或其他違反我們利益的不當行為的情況，而該等情況可能包括過去未被偵查或未來的行為，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競爭對手於地區進駐可能會加劇競爭，這可能會對我們的銷售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香港有許多競爭對手（包括酒店集團、會所及酒樓營運商）提供婚宴及相關服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倘我們的任何競爭對手於我們現有酒樓運營的地區開設新分店，將可能導致競爭更加激烈，並從而減少惠顧我們酒樓的客人。因此，我們的銷售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會損害我們品牌的價值，並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以兩個品牌名稱（即(a)「煌府」；及(b)「煌苑」品牌）經營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香港註冊九個董事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要的商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2.本集團的知識產權」。

倘我們未能維護及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或我們的知識產權被任何第三方挪用、混淆或侵犯，則我們品牌的價值可能受到損害，而阻止我們的品牌實現或維持市場認授性。即使侵權酒樓使用相同或同類商標、品牌及標籤並無令客戶產生混淆，我們酒樓品牌形象的獨特性或會變得模糊。此外，負面形象或客戶糾紛及與任何侵權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或同類商標、品牌及標籤有關的投訴，均可能會攤薄或損害我們酒樓的品牌吸引力。

我們於**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以及**2018年7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狀況。

於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以及2018年7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52.4百萬港元、6.9百萬港元及38.0百萬港元。於2017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增加。截至2018年7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主要乃由於營運資金用於為我們淡季期間的營運提供資金。儘管我們的部分銀行借款乃根據預定還款時間表於一年內償還的定期貸款，惟所有銀行借款均按要求償還條款分類為流動負債，而使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狀況。由於銀行有權要求我們於任何時候償還，倘彼等如此行事，我們可能無法履行償還債務及利息的義務，因而有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有關我們的債務及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此外，概不保證我們的業務營運將產生充足的現金流入，尤其是於淡季，或我們可從其他渠道籌集資金以撥付所有活動的所需資金，並應付我們未來的一般營運資金需求。我們擬將[編纂][編纂]約[編纂]%用作營運資金。然而，該筆資金可能不足以支持我們未來的營運及發展，我們可能仍需要從授權機構獲得貸款融資，因而有可能為我們帶來重大的融資成本。因此，我們未來可能會持續錄得流動負債淨額，而將限制我們營運及發展所需的營運資金，並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實施擴展計劃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錄得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負經營現金流量。

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約13.5百萬港元及6.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我們於期內所產生的虧損及所產生的[編纂]開支所致。有關於業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上半年所產生的虧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因素－季節性」及「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來不會出現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出的情況。倘我們無法為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足夠現金流或無法為我們的業務提供足夠資金，我們的流動性及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性的風險。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以及2018年7月31日，我們錄得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3.2百萬港元、4.2百萬港元、4.2百萬港元及6.2百萬港元。遞延稅項資產基於相關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變現或結算的預期方式、使用於各報告期末實行或實質上實行的稅率確認及計量。於釐定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時，我們估計預期應課稅溢利，涉及多個有關我們營運的假設，並需要董事行使重大程度的判斷。有關假設及判斷的任何變動將影響將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及因而影響未來年度的純利。

勞工短缺或會對我們的未來發展、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由於我們的業務營運屬高度服務型，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吸引、激勵及挽留充足技巧熟練及具經驗員工（包括分店經理、廚房員工及侍應）的能力，該等員工對於滿足現有酒樓需要及配合我們的擴展計劃實為必要。

餐飲業內技巧熟練的勞工短缺為常見情況，故對該等人員的需求十分激烈。未能招聘及挽留技巧熟練的勞工或員工流失率大幅上升可能導致勞工短缺，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及使擴展計劃延遲。

風險因素

員工成本上升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於業績記錄期間，員工成本為我們經營的最大開支項目，其分別佔我們的收益約30.9%、30.9%、30.9%及36.9%。因此，員工成本大幅上升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自從2011年5月1日實施《最低工資條例》以來，法定最低工資定為每小時28.0港元，其後自2013年5月1日、2015年5月1日及2017年5月1日分別調升至每小時30.0港元、32.5港元及34.5港元。餐飲業有招聘合適人才的困難，因此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向大部分員工支付超過最低工資的工資。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營運人員（直接參與酒樓營運的員工）的每小時平均工資分別約為55.4港元、54.7港元及59.2港元。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每小時的法定最低工資分別為32.5港元、32.5港元及34.5港元。進一步調升法定最低工資或會導致低薪勞工的整體市場薪金水平上升，繼而可能增加我們的員工成本。概不保證政府日後不會再次調升法定最低工資。倘我們未能將員工成本上漲轉嫁予客戶或透過減低其他經營成本而抵銷有關增幅，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單一市場發展我們的酒樓業務。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全部收益來自我們於香港的營運。我們預計，我們在香港的酒樓業務將仍為我們的核心業務。倘香港的經濟環境因發生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事件（如本地旅遊業及零售業下滑、整體經濟衰退、政治動蕩、罷工、天災、爆發傳染病或恐怖襲擊）而轉壞，或地方當局採納對我們或整個行業施加額外限制或負擔的規例或政策，則我們的整體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錄得違反若干香港監管要求的情況。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曾違反若干香港監管要求，其中包括我們的酒樓未取得(a)普通食肆暫准牌照或普通食肆牌照；及／或(b)水污染管制牌照經營，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不合規情況」。

倘相關政府部門對本集團成員公司強制執法，及我們的控股股東未能為我們提供足夠的補償甚至無法提供補償，我們可能須繳納罰款、遭受處罰或招致其他責任，繼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的酒樓地點不符合我們的預期或周邊地區的性質發生不利變化，我們的酒樓運營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確保我們的酒樓位置符合我們的預期，或者我們開業後周邊地區的性質發生不利變化，而導致收入下降。例如，由於我們所有現有酒樓位於火車站的步行距離內，因此在最接近火車站的出口進行的任何建築／裝修工程可能會對我們的酒樓客流量造成不利影響。此外，由於我們在購物中心經營一部分酒樓，購物中心內部設計的任何變化或附近商業活動的變化都可能會減少我們酒樓的人或客流量。由於我們的租賃協議為固定條款，而且搬遷需要時間及成本。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上水酒樓收益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顯著下降18.6%。收入減少主要由於購物中心低樓層的零售業務量增加所致。我們的上水酒樓位於購物中心的頂層（11層及12層），只能通過三部升降機到達，因此，增加的低層商業活動對我們的客流量有顯著的負面影響。由於上水酒樓仍然取得盈利，我們目前無意停止營運，但董事會將繼續監察有關情況。

我們的漆咸道酒樓於業績記錄期間錄得虧損。客流量較預期低，部分附近商場、商業綜合體及巴士總站經歷了長時間的裝修，並對我們的客流量產生了不利影響。由於在業績記錄期間錄得虧損狀況，我們決定一旦租約協議到期失效便即停止營運。有關我們漆咸道酒樓的財務資料，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利潤及經營利潤率」。

我們擬於旺角酒樓的租賃協議於2019年6月到期時終止其營運，由於旺角酒樓的樓宇業主已於2018年末就建議商業重建向城市規劃委員會遞交申請。有關規劃申請的詳情，請見「業務－已出售酒樓及我們計劃取代的酒樓」。

與我們的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在競爭十分激烈的行業中經營。

我們在香港競爭十分激烈的行業中經營。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香港的中式酒樓數目由2013年約10,900間增加至2017年的16,200間。香港的酒樓及中式酒樓總數量估計將於2020年分別達到35,000間及23,000間。因此，我們面臨的激烈競爭來自提供各種中菜的大型連鎖中式酒樓營運商及提供與我們相若的餐飲服務的其他中式酒樓，以及獨立單一的中式酒樓及位於酒店或私人會所內的中式酒樓、宴會餐飲公司及精品宴會場地供應商。

未能成功與其他競爭對手進行競爭可能會妨礙我們增加或維持收益及盈利能力，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香港宏觀經濟狀況的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的所有收益均來自香港。我們的經營業績很大程度上依賴香港經濟，尤其是香港餐飲業。宏觀經濟因素（如全球及地方經濟和政治環境的變動、整體市場氣氛、監管環境的變動、利率波動、消費者喜好、消費模式及就業水平）均很易受到香港經濟整體表現所影響。香港宏觀經濟情況的任何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或會因爆發食物傳播的疾病及其他傳染病而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易因爆發食物傳播疾病及其他傳染病（如豬型流行性感冒（俗稱豬流感）、鳥禽類流行性感冒（俗稱禽流感）、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俗稱SARS）、牛海綿體腦病（俗稱瘋牛症）或沙門氏菌）而受到影響。

風險因素

如爆發疾病或出現涉及健康相關事宜的負面報道（不論是否源於我們的酒樓）或會影響我們的酒樓及整體餐飲業，導致客戶失去信心並減少客流量。豬流感及禽流感等疾病亦會對我們若干食材的供應帶來不利影響或甚至暫停供應，因此大幅增加我們的採購成本。此外，倘香港爆發任何傳染病或流行病，或會導致我們的酒樓被檢疫隔離及暫停營業。任何有關事件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營運被嚴重中斷，繼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股份於過往並無公開市場，而股份的流通性、市價及成交量或會波動。

於[編纂]前，股份並無公開市場。批准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並不保證股份將出現活躍市場，或該活躍市場於[編纂]完成後將繼續存在。我們的收益變動、盈利及現金流量、策略性聯盟或我們或競爭對手所作收購事項、主要人員流失、針對我們酒樓提出的訴訟及索償、產品市價波動、股份的市場流通性、對餐飲業的整體市場氣氛等因素，均可能導致股份市價及成交量大幅變動。此外，股份市價及流通性或會因我們無法控制及與我們業務表現無關的因素（特別是倘香港金融市場股價及成交量大幅波動）而受到不利影響。在該等情況下，投資者可能無法按發售價或高於[編纂]的價格出售名下股份。

倘我們於未來增發股份，投資者或會遭攤薄。

我們或會於未來在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增發股份。於發行後發行在外股份數目增加將會導致股東股權減少，且或會導致每股盈利及每股資產淨值遭攤薄。此外，我們或需於未來籌集更多資金以撥付業務擴展或新發展所需資金。倘並非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本或本公司股本掛鈎證券以籌集更多資金，則該等股東的股權或會被攤薄，或該等新證券可能附帶較[編纂]優先的權利及特權。

倘控股股東於公開市場出售大量股份，或會對股份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概不保證控股股東於[編纂]後不會在彼等各自的禁售期屆滿後出售名下股份。我們無法預測任何控股股東在未來出售股份或任何控股股東可出售的股份數目可能對股份市價造成的影響（如有）。任何控股股東出售大量股份或市場預期可能出現該等出售情況，或會對股份的現行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過往股息並非我們未來股息的指標。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向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合共約62.1百萬港元、84.0百萬港元、20.0百

風險因素

萬港元及14.0百萬港元。本公司日後宣派及分派股息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視乎我們日後的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任何股息宣派或派付以及其金額亦須遵守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包括取得我們股東及董事的批准。此外，我們日後的股息派付取決於能否自附屬公司收取股息。綜上所述，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會參照過往股息就股份派付任何股息。有關我們的股息政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股息政策」。

我們控股股東的權益或有別於閣下的權益，而彼等行使投票權可能對我們的少數股東不利。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未獲行使及未計及任何購股權計劃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的控股股東將擁有我們股份的[編纂]%。因此，我們的控股股東將對我們的業務（包括有關合併、綜合及出售我們全部或絕大部份資產、選舉董事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的決策）擁有重大影響力。所有權集中或會妨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控制權的變更，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股東於本公司銷售中獲取股份溢價的機會，亦或會降低我們的股份市價。該等行動即使遭到其他股東（包括在[編纂]中購買股份者）反對，亦可能會付諸實施。此外，我們控股股東的權益或會有別於其他股東的權益。

本文件所載統計數字及行業資料未必準確，因此不應過分倚賴。

本文件「行業概覽」及其他部分所載與香港經濟及餐飲業有關的若干事實、統計數字及數據部分來自政府官方或獨立第三方所編製的多份刊發文件及行業相關資料來源。我們相信有關資料的來源為該等資料的合適來源，且保薦人及我們的董事於摘錄及轉載本文件所載刊發文件及行業相關資料來源時已採取合理審慎措施。此外，我們並無理由相信有關資料為錯誤或具誤導性，或遺漏任何事實導致上述資料屬錯誤或具誤導性。

然而，本集團、我們的董事、獨家保薦人、售股股東或參與[編纂]的各方（弗若斯特沙利文除外）並無就該等資料及統計數字進行獨立核實，亦無就該等資料及統計數字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有意投資者及股份買家應自行就對該等事實和統計數據的重視及依賴程度作出評估及判斷。在投資我們的股份時，彼等不應對有關資料及統計數據過分依賴或重視。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使用前瞻性術語，如「旨在」、「預計」、「相信」、「認為」、「繼續」、「或會」、「估計」、「期望」、「預測」、「展望」、「擬」、「可能會」、「會」、「應該」、「計劃」、「潛在」、「推算」、「預期」、「尋求」、「應」、「應會」、「將」、「將會」或類似詞語或陳述。該等陳述包括（其中包括）就我們增長策略所作的討論，以及對我們未來業務、營運、流動資金及資金資源的期望。股份買家

風險因素

應注意，任何前瞻性陳述均受不確定因素所規限，而儘管我們相信前瞻性陳述所依據的假設乃屬合理，任何或所有該等假設均可能不正確。就此而言，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在本文件「風險因素」中識別的因素，其中許多並非我們所能控制。鑑於該等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在本文件載入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作出將可達至計劃或目標的聲明，而投資者亦不應過份依賴有關前瞻性陳述。不論是否因為出現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我們概無義務公開更新或發佈本文件中任何前瞻性陳述的任何修訂資料。

除本文件所披露的資料外，有意投資者及股份買家不應依賴任何報告或新聞或媒體報導關於本公司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可能出現關於本公司及[編纂]的報告及新聞或媒體報導，當中涵蓋本集團的若干財務表現、前景及前瞻性資料。所有有關報告或新聞或媒體報導並非由我們編製，且我們並未授權該等報告及新聞或媒體報導披露任何有關資料。因此，我們不會就該等報告及新聞或媒體報導所載關於我們的有關資料或觀點及意見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或保證，亦不會就該等報告及新聞或媒體報導承擔任何及全部責任。我們提醒及警告有意投資者和股份買家不應倚賴該等報告及新聞或媒體報導，而彼等應僅依據本文件所披露資料作出其股份投資決策。

由於每股[編纂]的[編纂]高於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投資者將會面臨即時攤薄。

由於[編纂]高於緊隨[編纂]前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根據每股[編纂]的[編纂][編纂]港元，[編纂]的股份投資者將遭受即時攤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至每股約[編纂]港元。